

金山大道（一期）NO2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HCZC2021-G3-000203-GXZC

采购人：河池市宜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1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10
一、总 则.....	10
二、招标文件.....	1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五、开标、评标、定标.....	17
六、签订合同.....	21
七、其他事项.....	22
八、适用法律及行政法规.....	2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3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及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C2021-G3-000203-GXZC

项目名称：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3059724.82 元；

最高限价（如有）：3059724.82 元；

采购需求：施工图范围的配电线路迁改工程详见图纸及工程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120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以上（含五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③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或者电力工程专业 二级（含）以上 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每天上午 8 至 12，下午 15 至 18（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及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及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下载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等材料电子版。（潜在供应商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政府采购类系统里面注册，同时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后才可下载标书）。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河池市金城江区城东新区肯旺桥西侧北面市工人文化宫办公大楼五楼，具体开标室见当天的电子 LED 大屏安排】。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及《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 (<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

（三）监督部门及联系电话：

名 称：河池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 话：0778—2270025

交易服务单位：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方式：0778—2302718（交易服务部）、0778—2301278（财务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河池市宜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 河池市宜州区庆远林场龙桥分场

联系方式： 0778-685631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中路 2-4 号铜鼓园写字楼 3 楼 B 座

联系方式： 0778-2206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袁珍菊

电 话： 0778-2206666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 1、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必须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 2、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一、项目技术需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项目电力线路项目	1 项	施工图范围的配电线路迁改工程（详见附件一图纸及工程清单）
二、商务要求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 ▲二、合同履行期限：120 天。 三、服务地点：宜州新区金山大道。 四、服务成果验收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五、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相关部门颁布的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并通过国家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与评审。 六、规范标准：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七、验收条件及标准：按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本招标采购文件要求验收。 ▲八、售后服务： 1. 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进行分包、转包，执行过程中由于特殊原因需要终止、撤销、变更的，须书面请招标人批准； 2. 供应商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服务内容的，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给采购方。 3. 承诺能够按照采购人要求期限内提供项目要求所有服务工作，如果因为成交供应商原因影响项目正常开展承担全部责任接受行政部门处罚且赔偿所有经济损失。 九、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总金额的 30%，项目施工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采购人每次拨款时中标人须提供合法合规的票据给采购人。 十、报价必须涵盖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所有价格； 2、包括招标配合、施工现场配合等工作的劳务、管理、住宿、临时办公、材料、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内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3、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以及《电力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电网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自主报价，自主报价不得违反计价规范强制性条文规定。投标人不得采用总价让利或以百分比让利等形式进行报价，任何优惠（或降价、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同时，不得出现任意一项单价重大让利，不得以自有机械闲置、自有材料等不计成本为由低于工程成本报价。 4、投标总报价中应包含招标文件中划分的应有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范围及其费用。 5、投标人应当严格执行建设部《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和《关		

于印发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包施工队施工安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桂水电司[2012]186 号）等广西水利电业集团相关规定，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 号）的附件一“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等有关标准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设施，并实行专款专用，保证安全文明施工费足额有效使用。

6、规费和增值税应按规定确定，作为不可竞争费用。

7、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以及现行《计价规范》等有关规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HCZC2021-G3-000203-GXZC
2	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①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②《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以上（含五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③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或者电力工程专业 二级（含）以上 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本项目不接受未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投标。
3	采购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4	所属行业： 服务类
5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6	投标报价： 投标人可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做完整唯一报价，本项目采购总价包干。
7	投标保证金数额： 无需缴纳。
8	投标文件组成：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U 盘电子版 1 份。
9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月 日 点 分整； 开标（递交文件）地点：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池市金城江区肯旺桥（五桥）西北侧，

	具体开标室见当天的电子 LED 大屏安排】五楼开标厅；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参加开标会并签到，签到时须携带：如为法定代表人，则提供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授权人，则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0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1	专家构成：评标专家 5 人，由采购人代表及专家库专家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广西政府采购政采云平台中抽取。
12	项目采购金额为： 3059724.82 元；投标有效报价范围为投标总价必须低于或等于采购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13	投标费用： 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参照桂价费〔2011〕55 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取中标价作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其费率为：100 万元以下--1.5%；100~500 万元—0.8%；500-1000 万元—0.45%，1000-5000 万元—0.25%。
14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15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现场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供给评标小组做为评审的依据：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或界面截图。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界面截图须显示供应商名称以及查询结果）；查询时间：起始时间为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 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提出招标项目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货物招标采购的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即“需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即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由国家有关部门颁发资质的，可从事相应招标代理业务的专职机构）。

2.3 “采购方”系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4 “投标人”系指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投标人本次中标，即成为中标人，也称“供方”。

2.5 “货物”系指按本招标文件要求，供方向需方提供的一切软件、设备、机械、仪器、易损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手册及其他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供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开发及其他类似义务。

2.7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8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9. “▲”系指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3、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6、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特别说明：

▲8.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

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5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9.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且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4 质疑书面要求

质疑人提供的书面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9.5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9.6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7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供应商或其委托代理人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原件，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还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联系部门：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8-2206666

通讯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中路 2-4 号铜鼓园写字楼 3 楼 B 座

9.8 质疑人提供的材料及签章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9.8 投诉

9.8.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投标须知、条件、条款、格式、编制工作任务和评标办法。如发现错误、遗漏或词意含糊等情况,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以便编制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1、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以便补齐。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不理解的,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以便编制其投标文件。

1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指定媒体网站上发布形式发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2.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在指定网上发布的通知为准。

12.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采购

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2.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评标过程的保密。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4、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自理。

1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需编制的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招标文件电子版 U 盘，投标人应按下列说明内容及投标文件格式编写和提交。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

15.1 资格文件【第（1）-（8）项为必须提供，否则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 （2）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包括无纳税记录或零报税）的证明（新成立的且不足一个月的企业按实际提供），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已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第三方有效的相关业务托缴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或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3）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依法免缴社保费的相关证明（新成立的且不足一个月的企业按实际提供），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已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第三方有效的相关业务托缴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金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4） 投标人 2020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事业单位除外）、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投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如有，请附相关证明材料）
-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7） 投标人特定资质要求的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必须提供）
- （8）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5.2 投标报价文件【第（1）-（2）项为必须提供，否则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1) 投标函；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4) 其他：投标人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5.3 商务及技术文件【以下材料注明“必须提供”的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必须提供）

(2)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法定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的必须提供，详细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必须提供）

(3) 项目实施人员证明材料情况；（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5) 项目实施方案；（可结合本项目评标内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则必须提供）

(6) 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7)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服务能力的材料复印件。

16、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16.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6.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7、投标文件的编写说明

17.1 上述所指的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单位的有效公章。

17.2 投标人应按上述内容、顺序及附件中格式要求完整的编制投标文件，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否则，将拒绝其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都将视为投标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17.3 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报出所需项目。

17.4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或空白，则视报价为零。

17.5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17.6 投标人投标报价明细表的货物名称、采购数量及单位必须已招标文件公布的货物名称、采购

数量及单位内容一致，否则视同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7.7 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及密封和标记等均要求按本须知 20、21 条规定的要求，否则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7.8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除目录外，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署姓名（本页正文内容已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的可不签署）并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本页正文内容已加盖单位章的除外），否则视为符合性评审不合格无效投标。

18、投标报价

18.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投标文件表格式填写。

18.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服务的价格，设计报建、设计送审、招标配合、施工现场配合等工作的劳务、管理、住宿、临时办公、材料、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内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8.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8.4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9、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及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改变投标报价、中标标的及承诺的全部义务。投标有效期较短的，采购人可以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9.2 如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9.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9.5 投标保证金

19.5.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9.5.2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的数额、方式进行交纳。

19.5.3 本项目保证金退还是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交易中心财务部申请办理，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向收款单位处申请退还，以收款单位收到退保材料之日起算于 5 个工作日内退回。

19.5.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拿合同复印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向收款单位处申请退还，以收款单位收到退保材料之日起算于 5 个工作日内退回。

19.5.5 保证金不计息。

19.5.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的；

（6）中标后与采购人签订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了实质性修改的合同，或与采购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7）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20、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0.2 投标文件应按资格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内容，**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0.3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使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装订成册，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名、盖章处逐一签名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无效。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20.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用 A4 纸规格（扩展表格除外）按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文件内容和顺序自编目录及连续页码，装订成册。**投标文件必须胶装，投标文件的装订不允许使用活页夹、订书钉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散落或脱页的装订方式，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部分、投标报价文件、商务及技术标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加以密封，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为一个投标文件袋。

21.4 所有封贴处必须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1.5 投标文件袋的包装封面上须注明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及“开标时才能启封（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21.6 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1.7 投标文件的密封、装订和标志必须符合上述要求，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22.1 投标单位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日期和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至指定地点。

22.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形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拥有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

后新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2.3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

22.4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22.5 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

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提交的投标文件无效，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单位可以在提交投标文件之后，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通知书格式自拟，但修改或撤回通知须在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须知第 21 点的要求盖章和密封及招标文件要求签字。

23.2 投标单位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志和提交（在内层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23.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定标

24. 开标

24.1 开标准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4.2 开标程序：

- 1、 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宣布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数量及投标人名称，开标现场检验资格证件情况；
- 3、 确认投标人是否到场；
- 4、 宣布会场纪律；
- 5、 宣布开标会议人员名单；
- 6、 主持介绍项目概况；
- 7、 由各投标人代表交叉检验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是否完好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未按规定密封和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启封；
- 9、 开封通过密封检查的投标文件，并进行唱标，做好唱标记录；
- 10、 宣布投标人名称、报价金额、服务期等内容；
- 11、 评标：以不公开方式进行评标；

12、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结束；

25. 开标会场纪律

25.1 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应该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进入开标会场，迟到的投标人代表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进入开标会场。

25.2 投标人代表进入开标会场后必须关闭其携带的通讯工具或其他信息传输工具等。

25.3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场内随意走动。投标人代表在未经监标人员及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走出开标会场的，将不得再次进入开标会场。

25.4 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代表不得在开标会场内外喧哗。

26. 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

26.2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6.3 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评标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在评标中，不得改变“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6.4 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3.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1.3.2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1.3.3 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1.3.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3.5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1.3.6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1.3.7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编写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整个现场评标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既定的程序组织评委评审，针对评委作出的评分、评标结论现场认真进行核对和复核，如有错漏，应及时请当事评委进行校正。

（7）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6.5 评委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明细表投标报价合计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投标报价与按单项报价汇总不一致的，以单项报价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高于采购控制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7、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8.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8.2. 评标办法。本项目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

见：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9.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0.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0.1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内容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期限、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书写及签名、盖章、编制的；
- （9）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进行核对，招标文件或评委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关材料原件与其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复印件不一致；
- （10）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0.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投标报价高于本次采购控制价的；
-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30.4 招标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处理：

- （1）截标后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评标过程中符合专业条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了采购控制价或不在有效报价范围内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31.1 评标小组有权要求投标单位以书面形式就其投标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31.2 投标单位的澄清或说明函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3 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的实质性内容。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本项目指定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供应商应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必须及时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如不办理领取手续，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上缴同级财政国库，并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

32.3 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33、履约保证金：无。

六、签订合同

34. 合同的签订

34.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为本项目时间紧任务重，中标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如因中标供应商原因未能签订的，采购人可取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顺位取第二名作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34.2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供应商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 (2)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4.3 合同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后将合同原件或复印件交采购代理机构。

七、其他事项

35.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桂价费（2011）55 号文件规定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取中标价作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其费率为：100 万元以下—1.5%；100～500 万元—0.8%；500-1000 万元—0.45%，1000-5000 万元—0.25%。

八、适用法律及行政法规

36. 本项目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本项目如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的，应执行相应的标准、规范。如具体采购需求与标准、规范不一致的，高于标准、规范的按具体采购需求执行，低于标准、规范的按标准、规范执行。

37. 解释权

37.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37.2 本招标文件中未注明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现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38. 通讯地址

38.1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电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金城中路 2-4 号铜鼓园写字楼 3 楼 B 座

联系人：袁工

电话：0778-220666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构成：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共五人及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综合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一) 价格分10 分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①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次服务项目由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终报价×（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磋商，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最终报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最终报价×（1-2%）。

②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③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2、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10分。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有效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有效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金额）}}{\text{某有效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10 \text{ 分}$$

备注说明：①投标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的，该投标报价文件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及企业信誉得分.....90 分

技术得分 (84)	主要实施方法 (12 分)	一档 (8.1-12.0)：对项目总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措施先进、具体、有效、成熟，采用了已论证的新技术、新实施方法、新材料、新设备；实施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清晰、合理，符合规范要求。 二档 (4.1-8.0)：对项目总体有一定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措施具体有效；实施段划分呼应总体表述，划分清晰，符合规范要求。 三档 (0.1-4.0)：对项目总体有认识，有一定的措施但部分不具体；实施段划分较合理，符合规范要求。 四档 (0)：对项目认识不足，表述不清晰，措施不具体；实施段划分不合理。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 (9 分)	一档 (6.1-9.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充分满足实施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二档 (3.1-6.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实施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准确。 三档 (0.1-3.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实施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四档 (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不能满足实施需要。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计划 (9 分)	一档 (6.1-9.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充分满足实施需要，采用较先进机械设备。 二档 (3.1-6.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需要。 三档 (0.1-3.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实施需要。 四档 (0)：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不呼应，不能满足实施需要。

	劳动力安排计划（9分）	一档（6.1-9.0）：各主要实施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实施需要。 二档（3.1-6.0）：各主要实施工序有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实施需要。 三档（0.1-3.0）：各主要实施工序有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基本合理，基本满足实施需要。 四档（0）：主要实施工序的劳动力安排计划不详细，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不明确，劳动力投入不合理，不能满足实施需要。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9分）	一档（6.1-9.0）：应用新技术、新实施方法、新材料、新设备，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满足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 二档（3.1-6.0）：针对项目实际提出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满足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 三档（0.1-3.0）：具体措施基本可行，满足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 四档（0）：措施不可行，没有质量违约责任承诺。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9分）	一档（6.1-9.0）：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 二档（3.1-6.0）：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合理的措施且比较完整，采用规范正确。 三档（0.1-3.0）：有基本合理的措施，采用规范正确。 四档（0）：安全文明措施不得力，采用规范不正确。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9分）	一档（6.1-9.0）：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 二档（3.1-6.0）：关键线路准确，计划编制可行，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合理、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 三档（0.1-3.0）：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基本可行，进度违约责任承诺具体。 四档（0）：关键线路不准确，计划编制不合理，关键节点的控制不可行，没有违约责任承诺。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9分）	一档（6.1-9.0）：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清晰。各项措施周全、具体、有效。 二档（3.1-6.0）：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良好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有具体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三档（0.1-3.0）：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可行的实施措施，采用规范正确。有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四档（0）：安全文明措施不得力，使用规范不正确。无实现现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及保证措施（9分）	一档（6.1-9.0）：对项目关键技术、实施方法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先进合理的施工措施并有可行的安全措施，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 二档（3.1-6.0）：对项目关键技术、实施方法有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合理的建议，解决方案经济、安全、基本可行。 三档（0.1-2.0）：对项目关键技术有一定了解，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基本可行。 四档（0）：对项目关键技术有表述，对重点、难点有建议，解决方案不可行。
企业业绩分（6分）	供应商完成过类似送变电建设工程的每项得3分，最多得6分。（必须附中 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拒绝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第一部分 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金山大道（一期）NO2 标电力线路服务项目施工招标。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范围的配电线路迁改工程项目和附属工程等施工（详见工程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承包。

3、增值税、水电费及其他

（1）发包人提供的电气设备材料涉及的增值税由发包人负责缴纳，承包人收取合同价款所产生的有关增值税由承包方承担并负责缴纳（该增值税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2）承包人施工及其职工生活用电、用水所发生的电费、水费，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并按负责向当地的供电、供水部门缴纳（前述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建造师注册编 号：_____，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编

号： 。

专职安全员：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证）编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编号：

六、合同文件构成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图纸；
-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其他合同文件。

2、双方同意，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补充协议（如有）；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如有）；
-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图纸；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 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

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全部满足下列条件时生效：

1、承包人作为本工程中标人必须已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从承包人的基本户足额提交履行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元整（¥××元）（本施工合同价款的 %）；

2、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内容：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目 录

-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 (2)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包括无纳税记录或零报税）的证明（新成立的且不足一个月的企业按实际提供），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已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第三方有效的相关业务托缴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或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3) 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或依法免缴社保费的相关证明（新成立的且不足一个月的企业按实际提供），证明材料可以是：银行已缴纳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第三方有效的相关业务托缴凭证或其他有效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金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4) 投标人 2020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事业单位除外）、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投标截止之日前三个月内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仅提供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作为其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如有，请附相关证明材料）
- (6)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7) 投标人特定资质要求的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必须提供）
- (8)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承诺书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的承诺书

致：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项目实施人员专业技术服务能力证明材料（如有可以提供）

（参考格式）：

我单位具备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项目实施人员专业技术服务能力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可以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注：

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标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内容：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报价文件目录

（编制页码）

- （1） 投标函；（自拟页码）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自拟页码）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4） 其他：投标人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一、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和投标报价明细表，投标报价如下：

报价（人民币. 大写）元（小写：¥元），合同履行期限，质量承诺；

(2)我方同意在投标单位须知规定的截止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在投标单位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按时到场参加投标。

(3)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购综合评分法的，还应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规定，我司确定接收此告知信息的方式为电子邮件，并承担未及时查阅相关告知信息的各项后果，以下为我司联系电子邮箱：（必须填写）。

(4)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7)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8)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单位为中标人。

(9) 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到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一）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号	采购服务内容	数量	投标总价	备注
1		1 项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合同签订期：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服务成果验收地点：_____。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报价（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2.1 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以及《电力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电网工程建设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自主报价，自主报价不得违反计价规范强制性条文规定。投标人不得采用总价让利或以百分比让利等形式进行报价，任何优惠（或降价、让利）均应反映在相应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中。同时，不得出现任意一项单价重大让利，不得以自有机械闲置、自有材料等不计成本为由低于工程成本报价。

2.2 投标总报价中应包含招标文件中划分的应有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范围及其费用。

2.3 投标人应当严格执行建设部《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和《关于印发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包施工队施工安全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桂水电司[2012]186号）等广西水利电业集团相关规定，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的附件一“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清单内容”等有关标准落实各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设施，并实行专款专用，保证安全文明施工费足额有效使用。

2.4 规费和增值税应按规定确定，作为不可竞争费用。

2.5 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以及现行《计价规范》等有关规定。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应按“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表格及投标报价说明填写）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四、其他：投标人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属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如下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内容：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编制页码）

- （1）投标声明书；（必须提供）
- （2）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法定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的必须提供，详细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必须提供）
- （3）项目实施人员证明材料情况；（必须提供）
- （4）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 （5）项目实施方案；（可结合本项目评标内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则必须提供）
- （6）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 （7）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服务能力的材料复印件。

一、投标声明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本企业参加_____项目投标活动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填写数据及所包含的附件资料内容是真实的、合法的、有效的，同样我在此所作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并愿意对在投标过程中有关部门的调查结果承担责任。

本企业提交的所有投标资料如有不实，愿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2、如果是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则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格式）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 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项目实施人员证明材料；

(1)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简历表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 _____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项目经理注册证书编号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注：1、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资格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的复印件。

2、投标人近半年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为其交纳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入职不超过一个月的按实际情况递交）。

(2)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一览表（格式）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专业	职称	项目职务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2						项目成员	
3							
...							

注：需提供上述人员的职称证书复印件等，同时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响应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3	3	
			
二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3	3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五、项目实施方案；

（可结合本项目评标内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则必须提供）

六、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注：需提供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服务能力的材料复印件。